

附件 1

2021 年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汇总表

单位：公顷

县 (市、 区)	合计	商服 用地	工矿仓 储用地	住房用地（非租赁住房）			租赁住房用地				公共管理 与服务用 地	交通运 输用地	水域 及水 利设 施用 地	特 殊 用 地	
				小计	保障性 安居工 程用地	商品住 房用地	小计	保障性租赁住房用地（公 租房）							租赁 型商 品住 房用 地
								配建	企业利 用自有 土地自 建	单独集 中建设					
高唐 县	80.34802	7.246	9.53985	35.2489		35.2489					13.12437	15.1889			